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项目东方枢纽上海东站区域产业发展研究采购，项目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招标人为上海东方枢纽投资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集招（上海）企业服务有限公司作为招标代理，组织本次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1. 项目概况：东方枢纽作为集航空、高铁、市域铁路和轨道交通为一体的综合交通枢纽，发挥着延伸倍增要素集聚的效应，可带动城市格局重构，助力片区产业赋能。为充分发挥枢纽带动作用，有力推进产城一体化，采购人拟开展东方枢纽上海东站区域产业发展研究。

2.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3. 最高投标限价：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180万元。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具备国家认可经营资格的其他组织；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 投标人需在“上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shggzy.com）平台上注册登记，平台咨询电话021-62657272-237或341；CA电子锁咨询电话021-62657272-239。

2. 于2023年8月21日至2023年8月28日在“上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www.shggzy.com）点击“我要参与”报名。

3.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800元，售后不退，现场现金缴纳或公对公转账。

4. 投标人须携带相关的报名资料，前往上海市普陀区云岭东路89号长风国际大厦1201室现场购买招标文件（时间：2023年8月21日至2023年8月28日（法定公休日除外），每天上午9点30-11点，下午14点至17点）。

购买招标文件时须提供以下资料供招标人查验：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授权书原件及身份证原件、复印件）；

注：以上资料复印件必须加盖公章,原件审阅后退回。如有缺漏，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其报名。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9月13日上午11时00分，地点为上海市普陀区云岭东路89号长风国际大厦1201室（详见大屏幕）。

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招标公告发布媒体

以上信息若有变更我们会通过“上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shggzy.com）平台通知，同步“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发布，请各投标人关注。

七、联系方式

1. 招标人：上海东方枢纽投资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外马路688号

联系人：金老师

2. 代理单位：集招（上海）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普陀区云岭东路89号长风国际大厦1201室

联系人：朱丽萍

联系电话：13916060612

电子邮件：zhulp@jzshqf.com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武宁支行

帐号：216270100100170903